

招商招利一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度第一次 分红公告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招商招利一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招商招利一年理财债券

基金主代码 004780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8 月 17 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招商招利一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招商招利一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

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10 月 18 日
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1.0158

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997,961,565.39

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 249,490,391.35

本次分红方案（单位：元/10 份基金份额） 0.314
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3 年度的第一次分红

注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，本基金在每个封闭期内的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，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 25%。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=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*25%。

2、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

除息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

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

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
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“第十七部分基金的收益与分配”部分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，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，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

3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3.1 收益发放办法

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。

3.2 提示

1) 权益登记日以后（含权益登记日）申请申购、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、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2)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“第十七部分基金的收益与分配”部分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
3.3 咨询办法

- 1)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：400-887-9555（免长途话费）。
- 2)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www.cmfcchina.com。
- 3)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（详见本公司官网）。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0月24日